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发〔2010〕182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新形势下人口和计划生育 “三大工程”工作的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在全省实施“三大工程”（母亲健康工程、优生促进工程、计生家庭创业工程）这一重大决策，充分体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不断提高育龄妇女的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帮扶计生家庭创业致富，现就做好新形势下人口和计划生育“三大工程”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做好“三大工程”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实施计划生育“三大工程”是省委、省政府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施政理念和建立人口均衡型社会的重大举措。对于提高我市农村育龄妇女生殖健康水平和出生人口素质，增强计生家庭发展能力，大力改善民生，构建和

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市是一个经济欠发达地区，人口计生工作投入相对不足，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还不够完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能力和水平还比较薄弱。当前，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经济、社会、文化等领域的改革持续开展、纵深推进，对人口计生工作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人口计生工作必须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用改革的思路和方法解决前进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必须进一步强化以人为本、优质服务的理念，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才能促进计划生育事业不断向前发展。我市农村妇女生殖健康水平较低，出生人口素质急待提高，广大育龄群众对计划生育、优生优育、生殖健康和家庭创业等方面需求不断增加。全面实施“三大工程”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改革创新、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可持续发展的迫切需要；是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关注民生、改善民生的有效途径；是促进人口计生事业发展的有效措施。各级党委、政府和人口计生部门一定要将思想、认识和行动高度统一到省委、省政府的部署上来，将实施“三大工程”作为对为民理念、执政能力、工作作风的一次重要检验，抢抓机遇，以雷厉风行的作风、强大的工作合力和扎实有效的措施，确保计划生育“三大工程”顺利推进。

二、明确目标，强化措施，切实将“三大工程”落到实处

（一）做好母亲健康工程，提高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水平。从2010年开始，农村“母亲健康工程”将每两年为一个周期，每年全市一半的县区要为农村已婚育龄妇女开展一次免费的健康检查和治疗。做到应查尽查，查治结合，检查率要达到100%，首诊治疗率要达到90%以上，其中应检对象的检查率要达到85%以上。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宣传动员、调查摸底、健康教育、检查

治疗、建立健康档案、效果随访六个环节开展工作，以检查和治疗为手段，以提高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水平为核心，寓管理于服务之中，增强育龄群众遵守计划生育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一是加强健康教育，提高育龄妇女的自我保健意识和水平。**要把健康检查治疗工作同对群众进行健康教育相结合，以行政村为单位，通过播放健康知识专题片、开办科普知识宣传栏、举办常见妇女病防治知识专题讲座、发放健康知识入户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教育群众掌握妇科病的防治知识，增强自我保健意识，引导其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二是把查病、治病、防病相结合，不断改善农村育龄妇女的健康状况。**要以提高治疗率为重点，在强化首诊免费治疗工作的基础上，人口计生、卫生、民政等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形成首诊免费治疗、新农合门诊和住院治疗、困难家庭大病救助治疗的阶梯式的治疗模式，确保患病妇女及时得到治疗和救助。**三是规范管理和服**务，不断提高“母亲健康工程”工作质量。要实行检查和治疗过程的全方位管理。加强对实施单位、工作人员的资质管理，实施药品、试剂的标准管理，开展医疗设备和服

务装备的运行管理，实行检查、检验、诊断、咨询、评估全程服务质量监控，建立科学、严格、规范的规章制度；要强化人性化服务，在检查中注意保护检查对象的个人隐私；要加快信息化管理水平，县区计生服务站要建立农村育龄妇女数据库，实施信息化管理，乡镇计生服务站要为农村育龄妇女逐个建立健康档案，发放生殖健康服务卡，完整记录育龄群众的生殖健康状况和疾病治疗情况，做好跟踪随访工作，做到“四有”，即：县有信息库、乡有健康档案、村有统计表册、户有健康卡。

（二）加强优生促进工程试点工作，降低出生缺陷发生。优

生促进工程在 2010 年石泉、旬阳、岚皋三个县试点的基础上，明年将在全市全面推行。力争用三年时间建立全市出生缺陷预防服务网络和体系，已婚育龄夫妇生殖健康和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达 95%以上，新婚和计划怀孕夫妇接受规范的优生咨询服务率达 100%，婚前医学检查率达 100%，孕前优生检测率达 100%，病残儿夫妇在生育二孩的优生指导和服务率达 100%，确保优生促进工程高质量高标准的向前推进。各县区要充分发挥政府在优生促进工程中的主导作用，进一步明确部门责任，建立健全工作保障机制，建立起多层面、覆盖广、力度强、协作好的优生促进工程运作模式，不断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率。

一是要加大优生宣传力度，提高全民自觉参与优生的意识。要积极协调和动员有关部门和群众团体发挥各自优势，大力营造优生促进工程的宣传舆论氛围。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和社会化宣传方式，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公益性宣传，真正使优生科普知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形成全社会关注优生的良好氛围。各级医疗保健和计生服务机构要通过设立优生咨询门诊，开通热线咨询电话和网上咨询等，向育龄群众提供个性化的宣传和咨询服务。

二是明确部门职责，建立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优生促进工程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是涉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综合性学科，必须建立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优生工作机制。各县区要以政府主导，落实各有关部门的职责任务，建立部门定期通报制度，不断健全和完善人口计生、民政部门综合服务平台，建立“婚姻登记—优生宣传—领取《优生健康免费检查服务卡》—健康检查—优生遗传咨询”等“一站式”服务模式。同时，要充分发挥社会团体的作用，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形成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群众积极参与工作局

面。三是**落实保障措施，确保优生促进工程顺利实施**。实施优生工程是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基础性工作，涉及到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涉及到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各县区要在省上资金支持的基础上加大县区财政投入力度，按照婚前医学检查每人不低于 100 元标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每人不低于 50 元标准纳入财政预算，开展免费婚检 8 项、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6 项最基本的实验室检查。到 2012 年逐步达到国家标准，为每个计划怀孕妇女进行 19 项优生健康检查。四是**严格规范管理，确保工作质量**。各县区要加快优生重点科室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旬阳、石泉和岚皋县计生服务站要率先实现婚前检查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实验室规范达标，其他县区计生服务站要逐步配齐和更新实施优生促进工程所必需的仪器设备，2012 年以前完成婚前检查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实验室达标验收。要按照优生促进工程各项技术标准，制定各项技术服务内容和项目工作规范落实分级管理服务职责，实行“四化管理”：服务内容公示化，服务时间定期化，跟踪检测制度化，宣传教育全程化；实现“六统一”统一的服务内容，统一的工作流程，统一的技术规范、统一的宣传培训、统一的统计报表、统一建立数据库。五是**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对优生专业人员的配备力度，选拔专业技术好、责任心强的技术人员充实到优生相关的工作岗位。严格实行持证上岗和资格准入制度，所有技术人员必须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从事母婴保健专业技术服务的人员必须取得《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中从事优生咨询的人员必须取得《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合格证》。同时，切实抓好现有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培训和岗位练兵，不断提高优生宣传咨询、婚前检查、孕前筛查和

高危人群的随访服务能力。

（三）做好家庭创业工程，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认真执行《安康市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创业工程实施方案》（安政办发〔2010〕53号）文件精神，从2010年开始，在全市逐步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创业工程，通过3到5年的帮扶使计划生育贫困家庭的经济收入明显提高，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提高，率先实现脱贫致富。各县区要以计划生育家庭创业工程为抓手，积极帮扶和树立一批计生家庭创业的典型，营造少生快富的良好社会氛围。县区要与各有关部门、乡镇签订目标责任书，切实落实责任，按照产业明晰、挂牌扶持、干部帮扶的方法，抓好试点乡镇摸底、项目落实和组织实施工作。要增加计划生育家庭创业工程项目的专项资金预算，建立稳定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确保各项帮扶措施落到实处。要制定相关政策，落实相关的涉农资金、项目与计划生育家庭创业工程捆绑使用，优先、优惠扶持农村生育两个女孩并落实了绝育措施和生育一个子女且领取《独生子女光荣证》的计划生育家庭，对贫困户和低收入户给予重点扶持。

三、加强领导，统筹协调，确保“三大工程”惠及千家万户

“三大工程”涉及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事关全局，责任重大，各级政府必须切实加强领导，狠抓工作落实。**一是要强化统筹协调。**各级党委、政府要把“三大工程”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人口计生、卫生、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要加强沟通，密切合作，有效利用各方资源，共同推进“三项工程”创新发展。**二是要加强机构队伍建设。**进一步明确县乡计划生育服务站的功能定位，把服务站建成政府向人民群众提供社会化服务的机构，办成人民群众在计划生育、生殖

健康方面享受服务的首选单位，在乡镇机构改革过程中不能随意改变服务站性质或撤销、合并县乡服务站。三是保证经费投入。各县区要做好“三项工程”配套资金的落实，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不得挪用和截留。四是严格考核制度。要不断健全和完善“三大工程”目标责任制考核奖惩制度，统筹工作措施，加大工作力度，确保“三大工程”惠及千家万户。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七日

主题词：人口 计划生育 三大工程△ 意见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年12月17日印发

共印60份